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宝丰县大市场亚丽小吃店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或组织结构代码、工商注册号）	92410421MA424TP57T
法定代表人	魏亚丽
行政处罚种类	警告；罚款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宝市监处字（2021）286号
违法事实	宝丰县大市场亚丽小吃店使用超过保质期食品添加剂，其行为违反了《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第十四条的规定，根据《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，应予处罚。
处罚依据	《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四条
陈述申辩或听证情况	无陈述申辩或听证
法制审核情况	审核通过
处罚内容	1、没收超过保质期食品添加剂1袋；2、罚款壹万圆（10000.00元）
处罚决定日期	2021/10/14
行政处罚机关	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备注	